

海东市平安区 2024 年法治建设工作 开展情况

2024 年，平安区法治建设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深化依法治国实践新要求，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认真贯彻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坚持以依法行政为核心，不断创新工作机制、改进工作方法，提高法治建设水平。现将海东市平安区 2024 年法治建设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凝心铸魂强化理论武装，着力提高政治站位。

全区上下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同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结合起来，准确把握其核心要义、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把各项决策部署落实到法治建设全过程，为推进全面依法治区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紧抓领导干部“关键少数”。集中印发《中共海东市平安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 2024 年工作要点》，明确法治建设年度目标任务，落细具体工作举措，细化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对照检查清单。强化责任落实和督察考核，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底目标考核，列入年度重点督察计划，构建“日常督导+专项督察+实地督察”的法治建设督察模

式，及时研究解决影响法治建设相关问题，推动全区法治建设工作向更高水平迈进。

（二）坚持不懈抓好学习培训，压实法治主体责任。

加强法律法规学习培训。根据《关于建立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制度的意见》要求，全面推进领导干部深入学习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落实领导班子学法制度，开展法治专题讲座5次，举办法治骨干培训班4期，培训人数达700余人（次），领导干部学法用法考试合格率达94%。组织47名领导干部参加2024年度领导干部任前法律法规知识考试。**压实主体责任。**召开专题述法会议1次，研究部署法治建设重点工作会议6次，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定期听取工作汇报，亲自过问、督促落实重点工作任务，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健全完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谁执法谁普法”、重大决策听证、专家咨询论证、法律顾问咨询等制度，初步形成了上下贯通、衔接紧密的制度体系。

（三）多措并举提升行政水平，推动监督提质增效。

推动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按照省市委安排部署，统筹设置党政机构29个，聚焦基层党的建设、经济发展、民生服务、平安法治等方面在各乡镇（街道）科学合理设置4-5个内设机构和1-2个所属事业单位并已挂牌，并按规定完成涉改部门和单位机构组建、整合

挂牌、“三定”规定、职责机构编制、事项调整、领导班子配备、人员转隶等工作。严格按照省政府审改办要求，全面梳理行政许可事项清单，清理了一批权限已上划的行政许可事项，目前我区已认领并编制 216 项。建立行业主管部门和行政执法机构协同配合机制，推动建立政府司法行政部门与部门行政执法监督机构的协调联动机制，做好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衔接。**提升合法性审查质效。**进一步加强对全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的监督管理工作，制定了《平安区行政规范性文件征求意见制度》《平安区规范性文件清理制度》《行政规范性文件相关知识问答》等文件。同时，组织全区 21 家行政单位参加了“全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系统应用视频培训班”学习。**编制行政执法事项目录。**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综合行政执法事项目录编制工作通知》的要求，编制《海东市平安区综合行政执法事项目录》，目前，已将劳动监察、水利领域的执法事项目录编制完成，并提请政府常务会审议。**加大司法建议工作力度。**为进一步实现司法办案政治效果、社会效果、法律效果的有机统一，截至目前，区检察院向行政机关提出检察建议 54 份，督促其纠正执法不规范问题。区人民法院坚持审理与治理并重，持续加强和改进司法建议工作，以司法建议为“小切口”，积极参与法治建设。今年以来，共向相关部门、行业组织和企业发出司法建议 5 份，助力行政机关自行纠正、规范执法行为。**持续优化法治营商环境。**严格落

实《青海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推行“全程电子化”登记，对新设立 400 户企业实行“一网通办”，打通信息壁垒，数据联通，实现了“零见面、无纸化”，全程电子化登记率达 100%。实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登记办法，已办结 305 户，并通过减少企业开办环节、简化企业开办材料、推行“审核合一”登记制度，进一步压缩企业开办时间，新办企业当日办结率达 98%，企业设立登记时间压缩至 1 个工作日，对 318 项行政审批事项实行“证照分离”改革办理。

（四）培养法治人才强化本领，全面推动依法行政。

进一步规范村（社区）法律服务工作，选聘 5 个律师事务所的 24 名执业律师担任全区 116 个村（社区）的法律顾问，充分发挥专业优势，推动“1+N”密切协作模式，确保法律顾问到村有事干、群众疑难有人解、村级事务有人帮。同时通过招投标的方式统一购买法律服务实现全区 56 家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全覆盖，积极参与全区重大事项决策、规范行政管理和行政行为、公共法律服务建设、法治宣传教育，为法治平安建设奠定坚实基础。扎实推进各类法律明白人培育工作，目前共选拔培养“法律明白人”367 人。

（五）创新普法宣传载体，营造法治建设氛围。

督促落实普法责任制。督促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责任制，坚持把“法律九进”作为实现法治宣传教育全覆盖的有效载体，协调督促各责任单位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截至目前，利

用“四下乡”、今冬明春法治宣传教育、“百人百场法治宣传”“4·15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民法典宣传月”“12·4 宪法日”等重要节点开展集中法治宣传活动 600 余次，悬挂横幅标语 320 余条、展出展板 240 余块，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2.5 万余份。**实施青少年普法宣传专项行动。**为全面落实青少年普法宣传专项行动，我区制定印发实施方案，积极开展对青少年的法治宣传教育，在辖区内中小学共举办“青春与法同行青少年模拟法庭”“宪法晨读”“班会学法”等活动 80 余次，开展“法律进学校”宣讲活动 120 余场次，同时，在全区中小学配备了 16 名法治副校长、11 名法治辅导员，实现全覆盖。**打造法治文化阵地。**秉承“因地制宜、彰显特色”原则，打造了一批具有平安特色的法治文化品牌。全区共打造法治学校 1 个、法治广场 2 个、法治寺院 3 个。深化法治乡村（社区）建设，健全党组织领导的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基层治理体系，不断完善法治乡村建设模式，深入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对全区 6 个“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进行了全面复核，撤销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1 个，保留 2 个，注销 3 个。

（六）全面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加强社会治安治理。

推动打造调解升级。大力推进各级各类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提升“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建设、服务水平，深挖、研判矛盾纠纷风险隐患，持续提升调解队伍专业化水平。今年以来，

全区各级人民调解组织共开展矛盾纠纷排查 6000 余次，成功调解矛盾纠纷 692 件，调解协议涉及金额 1693.61 万元。区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接受法律咨询 800 人次，受理化解矛盾纠纷 525 件，接待各类信访案件 39 件，开展诉前调解 481 件，司法确认 199 件，诉讼引导至立案登记 8 件，公证服务 379 件，代写法律文书 82 件，受理劳动争议事项 66 件。**依法办理行政复议案件。**加强对新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的学习宣传，将其列为全区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内容及领导干部依法行政培训班、法治讲座的重点内容。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的作用，严格办理行政复议案件。截至目前，共收到行政复议申请 15 件，已办结 15 件。**全面提升行政应诉工作效能。**根据我区实际，制定印发《海东市平安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实施方案》，成立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并将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纳入法治建设考核指标。2024 年度诉讼案件共 40 件，案由主要集中在土地征收、行政强制拆除、行政复议、行政赔偿等。目前已出庭应诉 30 件，未开庭 10 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 100%。

（七）加大监督制约力度，保障规范透明运行。

全面主动推行政务公开。目前，在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各单位、各部门新闻 600 余条，业务内容公示 138 条，财政预决算 70 条，已办理答复信件 29 件，正在办理 1 件，办理依申请公开 2 件，正在办

理 1 件，其他公开信息 360 条。同时，在政务大厅设立公开展示专区，重点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医疗、就业等高频事项的折页、宣传册、二维码等展板进行逐一展示，将政务服务事项申报材料、审批程序、承诺时限、监督投诉电话等多个要素予以公示。在政务大厅设置“办不成事”反映窗口，收集群众对政务公开及办事需求和意见建议，让群众通过政务专区感受到一站式、个性化、方便快捷的政务公开服务。**加快推进法治政府信息化建设。**强化法治建设科技保障，充分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现代科技手段，提升数据共享、信息安全水平。推动执法事项公开和执法案件网上运行，各执法单位充分利用全国农业综合执法信息共享平台、青海省阳光警务平台、青海省市场监管案件管理信息系统、信用海东平台、平安区人民政府网站等平台公示行政执法信息内容，全区共有政务新媒体账号 16 个。

二、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打算

虽然我区法治建设工作取得一定进展，但是与上级标准仍然存在一定的差距，具体原因有以下几方面：一是政治理论知识的广度和深度有所欠缺，政治轮训等力度还不够大，结合实际不紧密，注重实效还不够，对政治理论学习效果督促检查少。二是少数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方式科学依法决策的意识不强，导致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履行不到位，个别干部对法治建设工作不够重视，存在重经

济发展，轻法治建设问题，致使工作推进不平衡、不充分。三是因我区持续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现属于划转时期，各部门正在对接相关职责，目前工作衔接不畅，改革工作步伐还需进一步加快。2025 年将着重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一是进一步提高依法行政能力。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加强机关工作人员法律知识培训力度。二是进一步完善法治建设相关制度。完善重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专家咨询制度、听证制度和公示制度等。三是不断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健全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及负面清单制度，做好行政审批事项的“放管服”管理工作。四是进一步提高行政决策水平。增强行政决策的公众参与度，提高行政决策风险评估质量，推进从业人员资格化、素质培训常态化、制度建设规范化建设。五是进一步强化法治宣传教育。重点抓好重点对象的普法教育，创新普法宣传载体，提升法治宣传教育水平。六是高质量完成“一规划两纲要”五年验收，高起点谋划“九五”普法新篇章，为建设更加美好的现代化平安提供坚实法治保障。